

四年的大学生活如白驹过隙匆匆划过去,虽然时光飞逝,但还是留下了许多美好的回忆,让人久久不能释怀。

四年前,我带着心中的憧憬来到我向往的大学,在一个陌生的城市开始自己的大学之旅,四年的大学生活,让我在这座城市里学会了自立、自强,让我从一个毛头小子变成一个能让父母省心的大男孩。

四年后,我从大学毕业,放弃了去私企工作的机会,而选择当一名普普通通的高原警察。就这样,离开了我最亲爱的亲人和朋友,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城市。

九月二十二号我接到公安厅的通知,要求我们二十四号至二十八号在西藏公安厅政治部人事训练处报道。通知来到如此突然,让我都有点猝不及防,仓促地准备着自己的行李,也来不及和亲朋好友告别,就踏上了西安至拉萨的T265火车。火车徐徐驶出西安火车站,和同学、老师们只能短信告别,收到同学和老师的回复,这种感觉就像打翻了多味瓶一样,有酸、有苦、有甜……此时此刻,我闭上了双眼回忆着过去的点点滴滴,感觉有他和她一切都是那么美好,但这一切将随着列车节奏渐行渐远。

离开关中平原,火车驶进了黄土高原,这里的山不高,但尽显岁月蹉跎的痕迹,每一条沟壑仿佛都有时代的印记,好像在诉说一篇壮丽的史诗,连绵不断,让人应接不暇。

火车徐徐爬升,离开甘肃,进入了青海,那时天已朦胧,看不清外面的景色,透过微弱的灯光,只能模糊看清同学们疲惫的身影。三十五个小时的车程,大家只能

在硬座车厢里坚守,彼此相互照应,像一家人一样。晚上八点多,列车驶进西宁火车站,下车后,我明显感觉到空气的干冷,在列车员的引导下我们换乘了格尔木至拉萨的列车,列车没有停留多久,趁着夜色继续前进。

夜色渐浓,车厢里也只有零星的几个人,温度也渐渐的降了下来,车厢里说话的人也少了,放眼过去,有躺着的,趴着的,还有人在地上铺了几张报纸就睡下了,也许是累了,大家不再刻意注重自己睡觉的形象了。就这样,我们在火车度过了一晚。

清晨,阳光刺痛了我的眼睛,右手揉了揉双眼,首先映入眼帘是皑皑白雪。这时,不时有人发出尖叫,大家都聚在车窗旁欣赏雪山美景,不时拿出手机拍照留念,疲惫的身影早已被我们抛在脑后。接下来的美景数不胜数,清澈的湖泊在蓝天的映照下格外碧蓝,远处的草原上零星的散落了几只白色绵羊,在阳光的照射下仿佛宝石一样闪闪发光,格外抢眼。

这时,列车上有位藏族姑娘卓玛说:“唐古拉山快要到了”。很多人慢慢地不同程度的出现了耳鸣,列车员说这是正常的高原反应。接下来,是我最为痛苦的几个小时,我的头莫名其妙的开始痛,感觉有什

么东西在挤我头,难受极了。车上的一些同学也有类似的反应,但是也有一些同学没有什么反应,反而抽起烟来,但是打火机怎么也打不着,用力甩还是没有任何反应,只好作罢。听老乡说这里的海拔已经五千多米了,缺氧是正常现象,如果撑不住列车员那里有氧气袋。我赶紧去要了几个发给高原反应严重的同学,暂时缓解一些。就这样,我们翻过了唐古拉山口,列车缓缓下坡,穿过那曲地区(平均海拔4500米左右),进入拉萨的当雄县,从窗外望去,成千上万的牦牛像棋子一样散落在草原上,极为壮观!

二十六号晚上七点多,火车终于开到拉萨站,长途跋涉终于可以暂时划上句号。就这样,我们找了一家旅店休息了一晚,那晚我感觉我的睡眠质量是那么高,一觉到天亮。

在拉萨待了几日,我感受到了不一样的风土人情。这里的山没有绿树的点缀,却尽显岁月的痕迹;这里的水没有铜臭的污染,却尽显高原的尊贵;这里的人没有城市里的冷漠,让我们感受到一丝温暖。这里的一切对我来说都是那么新颖,仿佛进入另一个世界,令人陶醉。

在得知我们到达拉萨后,日喀则地区

公安处的领导亲自嘱咐要照顾好我们这批学生,并派专车把我们到拉萨接到日喀则。听到这,让我们异常兴奋,大家抓紧收拾了自己的行李,静静的等待。二十八号下午一点多,公安处的车如期而至,我们提着大包小包坐上这辆专车,离开拉萨向日喀则驶去。四个多小时的车程,好多人在路途中都已经沉睡了,只有白玛哥还在踩着油门听着藏歌在山路上来回穿插。一路上,我们可以看见皑皑白雪,成群结对的牦牛和绵羊,以及一望无际的大草原。这种美景,我想也只有雪域高原上才能看到。

到了日喀则,一下车太阳就不给一点面子,阳光直接向我扑来,我只好用手挡住,赶快取出太阳镜遮住这双通红的眼。这个时候已经快七点了,内地早已天黑,而这边的太阳依然高高挂起,丝毫没有疲惫的样子,天空也只有零星的几片云朵,我们赶紧躲在车后,暂时躲过太阳烘烤。就这样,日喀则走进了我们的生活。

从二十八号到十月三号这五天的时间里,让我感受到了一个不一样的城市,这里没有大城市的繁华,却比大城市多了一份淳朴;这里没有大城市的喧闹,却有城市难见的安静祥和;这里没有大城市的偏见,却有城市难见的包容。来到这里,我仿佛感受到一种家的感觉——温暖。

在日喀则生活的这几天,我深知从警的艰辛和不易。既然选择了这条路,那么我就会好好的走下去,不管前面的路有多么坎坷!

(作者:王小龙,刑事法学院2008级校友,现就职于西藏日喀则地区公安处)

我的入警之路

在母校没有完成的两件事情

我是2006级法硕的李浩,目前在天津从事律师工作,谈到母校,我后悔在母校没有完成以下两件事情:

一、在三年的时间里没有选择好自己喜欢的一个学科发展方向

2006年9月入学之后,我太多的时间在抱怨,太多的时间在为以

后工作发愁,获知自己通过司法考试之后我自2007年7月开始就陆续地在从事律师工作。目前的我,主要在做法律关系比较简单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挣的钱不多也不少,但是目前最困惑我的是以后的发展问题,因为在学校时接触的法律学科太少所以我现在在补课。

如果时间能够倒流,当时类似于一张白纸的我最起码会在两年的时间里静下心来去听课,去图书馆看书,去找寻自己喜欢的感兴趣的一个学科方向。温饱必须要解决,但是解决温饱之后的发展高度就取决于自己在某个方向上的知识储备了。

二、在校期间没有养成一个良好的读书习惯

去年之前我从来不看书,为了挣钱而工作,工作之余的消遣就是

玩牌,输了赢了、赢了输了,感觉这种生活才带劲。去年有个案子,我和一个老律师对庭,他渊博的知识和对法律技巧的掌握把我给震了。那个案子之后我在思考一个问题,年轻的我没有太多的关系,必须用自己的知识去弥补不足,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做好律师工作。

去年年底前后我去图书大厦买了几本书,现在感觉自己在当事人面前更像一个律师了,因为我慢慢的习惯了在适当的时候用法律术语去跟当事人交流,用不多的法言法语让当事人在某种程度上更相信我是一个律师,比他懂得多。

上面都是我的心里话,很希望能对立志于做律师工作的师弟师妹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作者:李浩,2006级法律硕士校友,现就职于天津多闻律师事务所。)

西政情 检察梦

往事如昨,历历在目。一九八八年秋天,我走进了西北政法学院的校门,梧桐更兼细雨迎接着我的到来。从那时起,西北政法大学引领我进入崭新的世界。难忘博学多才的林亚刚老师为我们上的精彩的刑法课,难忘严肃又慈祥的校长王天木老师、寇志新老师把枯燥的宪法讲得那样生动,一位位老师把我和同学们带进了法律知识的殿堂,播下法治的种子。

毕业后,我迈入检察机关的大门。记得到单位报到那天,仰望门口上方鲜红的国徽,神圣感油然而生。同事告诉我,“你看,圆圈是国徽,两把穿过国徽的剑代表检察机关的职能是审判监督和侦查监督,俗称检察机关两把剑,一把对公安,一把对法院。”一琢磨,这句话还挺准确、挺形象。

当时,我是院里唯一的法律院校本科生,领导特意把我安排在刑检科工作。讯问被告人是一项主要工作。记得我第一次去看看守所提讯,讯问对象刚满十八岁,公安机关认定的事实是他伙同另外一个人盗窃,他在外望风。盗窃得手后,同伙跑了,他被当场抓获。穿上威严的检察服,心想,一个初次偷东西的小毛贼还不乖乖就范。

讯问室里,年纪不大的被告人坐在我对面,“有没有盗窃行为?”我满脸严肃,语气严厉。他很冤枉的样子,称同伙骗了他,同伙说是带他去朋友家玩,没说偷东西,并没有像我设想的那样乖乖就范。一时间,我无法分辨他的辩解的真假,经重申必须如实供述的政策无效后,不得不带着疑惑结束了讯问。

回到单位,向师傅汇报了情况,师傅拿走了侦查卷和讯问笔录。第二天,师傅帮我分析这个案件,“从抓获证明看,这个被告人在公安人员抓他时,撒腿就跑,如果不是内心有鬼,

为什么要跑?从现场勘验笔录看,他的同伙是从窗户钻进去的,哪有以这种特殊的方式拜访朋友的?定这个人盗窃没问题,刑事诉讼法有规定,没有被告人供述,其他证据确实、充分的,应当认定被告人有罪,这个案件凭其他的证据能定。我们办案子,要重证据,不轻信口供。现在,不少被告人进了看守所受到交叉感染,盲目相信坦白从宽,牢底从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不如如实供述的比较多。”这个案件起诉到法院后,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

一次次义正辞严指控犯罪,一次次挽救迷途的羔羊,失足的浪子,一次次与罪恶进行正义的较量。血与火的洗礼让我领略了公诉工作的魅力,这是没有硝烟的战场,维护公平的阵地。用智慧、忠诚、意志铸起坚固的防线,面对威胁,毫不退缩;面对许诺,心如止水;面对情与法的考验,法律的天平从未失衡;让罪恶无处逃遁,让正义得到伸张,让尚未泯灭的良知被唤醒,让法制深入人心。

时光飞逝,岁月如歌,从年少到中年,一路走来,作为一名法律人,我谨记校训和老师的教诲,以出色的工作回报母校,先后被评为石家庄市十大检察官标兵、检察业务尖子、石家庄市十佳公诉人、河北省优秀公诉人、石家庄市检察机关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三等功,成为河北省小有名气的优秀公诉人,向母校和老师交上了一份还算合格的答卷。

回忆参加工作后的二十年,如果说我实现了自己的梦想,那么,是母校为我的梦想插上翅膀,我愿同母校一起飞得更高。

(作者:曹向荣,1988级法学专业校友,现就职于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检察院)

2007级校友蓝先礼为母校社会调查实践活动捐款

——一封来自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的表扬信

2013年7月15日,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收到了来自江西南昌的礼物:我校2007级校友蓝先礼为社会学专业学生捐款人民币叁仟元,专项用于资助社会学专业学生的社会调查实践活动。

蓝先礼,男,江西萍乡人,中共党员。西北政法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2007级社会学专业学生。2011年9月考入南昌市公安局。在校期间,曾担任四年团支部书记、学生处助理。2009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中荣获陕西省先进个人。

作为一名西法大学子,毕业后常念母校情深,愿为母校、学院培养人才献绵薄之力。蓝先礼自愿从2013年起,出资人民币共三仟元,用于

资助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社会学专业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希望此举能够鼓励学子培养实证精神,深入基层、了解社情民意,能够将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传承西法大、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的严谨、求实之精神。

蓝先礼同学的捐赠行动,体现了一份学子对母校的深厚感情,洋溢着西法大学子知恩图报的优秀品德。尤其是一位刚参加工作不久的学子,如此精神更显现难能可贵。故此,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谨代表全体社会学专业的师生特地写此表扬信对他的这种品质给予赞扬和表彰。有广大学子对母校的热爱、关心和支持、帮助,我们相信,学校的办学水平会越来越来高、人才培养质量会越来越好。